



NGAI HING HONG COMPANY LIMITED

毅興行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7)

網址：<http://www.nhh.com.hk>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業績報告

毅興行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580,225	1,405,507
銷售成本	5	(1,439,676)	(1,272,038)
毛利		140,549	133,469
其他收入	3	2,899	1,563
其他收益－淨值	4	27,018	9,276
分銷成本	5	(42,584)	(41,086)
行政支出	5	(85,085)	(74,105)
經營溢利		42,797	29,117
財務收益		397	542
財務費用		(11,221)	(9,157)
財務費用－淨值	6	(10,824)	(8,615)
除稅前溢利		31,973	20,502
稅項	7	(1,294)	(7,459)
本年溢利		30,679	13,043
以下人士應佔：			
公司股東		24,193	14,975
少數股東權益		6,486	(1,932)
		30,679	13,043
股息	8	7,384	7,200
本年度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仙計)			
－基本	9	6.64	4.16
－攤薄	9	6.64	4.16

* 僅供識別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6,700	103,31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6,446	14,756
投資物業		24,720	17,400
無形資產		3,200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000	—
收購投資物業之按金		8,125	6,250
遞延稅項資產		5,618	527
		<u>166,809</u>	<u>142,246</u>
流動資產			
存貨		204,362	152,802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10	293,799	316,316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按金		16,429	15,058
可收回稅項		2,876	3,418
衍生金融工具		1,274	1,575
現金及現金等額		78,882	59,217
		<u>597,622</u>	<u>548,386</u>
持作出售資產	11	—	21,417
		<u>597,622</u>	<u>569,803</u>
總資產		<u><u>764,431</u></u>	<u><u>712,049</u></u>
權益			
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6,920	36,000
股份溢價		62,466	57,611
其他儲備		51,024	24,614
保留溢利		246,605	229,796
建議股息		3,692	3,600
		<u>400,707</u>	<u>351,621</u>
少數股東權益		17,397	7,444
權益總額		<u><u>418,104</u></u>	<u><u>359,065</u></u>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		6,523	—
融資租賃責任		2,743	5,536
遞延稅項負債		2,680	3,343
		<u>11,946</u>	<u>8,87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	12	104,207	128,888
其他應付款及已收訂金		10,324	26,884
預提費用		11,726	12,624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份		2,000	—
融資租賃責任—即期部份		2,764	5,711
短期借貸		199,956	164,461
衍生金融工具		352	603
稅項		3,052	4,934
		<u>334,381</u>	<u>344,105</u>
總負債		<u>346,327</u>	<u>352,984</u>
總權益及負債		<u>764,431</u>	<u>712,049</u>
淨流動資產		<u>263,241</u>	<u>225,6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30,050</u>	<u>367,944</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列賬的經重估投資物業、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包括衍生工具)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以下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強制適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採納以上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若干比較數字經調整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以下已公佈之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並未生效及未被提前採納。本集團相信採納該等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將不會使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 年報期間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3號(修訂本)	借貸成本(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報期間 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報期間 起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專利權安排(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報期間起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報期間起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作用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報期間起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設協議(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報期間起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總額的對沖(由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報期間起生效)

此外，以下準則修訂已頒發惟並未生效，本集團並未有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年報期間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 (修訂本)	清盤所產生的可回售財務工具及責任(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款項歸屬條件及註銷(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這些轉變將帶來的影響，管理層仍於詳細評估將帶來的影響當中。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塑膠原料、色粉、着色劑、混料和工程塑料之買賣及製造。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u>1,580,225</u>	<u>1,405,507</u>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業績按地區分析如下：

	香港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不包括香港) 〔「中國」〕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 分部總銷售	1,246,902	452,552	1,699,454
— 分部間銷售	<u>(74,130)</u>	<u>(45,099)</u>	<u>(119,229)</u>
	<u>1,172,772</u>	<u>407,453</u>	<u>1,580,225</u>
分部業績	<u>21,907</u>	<u>11,535</u>	33,442
未分配成本			<u>(1,469)</u>
除稅前溢利			31,973
稅項			<u>(1,294)</u>
除稅後溢利			30,679
少數股東權益			<u>(6,486)</u>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24,193</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二零零八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19,174	334,763	753,937
未分配資產			10,494
總資產			<u>764,431</u>
分部負債	85,152	40,975	126,127
借貸			213,986
其他未分配負債			6,214
總負債			<u>346,327</u>
其它資料：			
資本支出	9,114	4,013	13,12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728	10,538	15,26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228	186	414
技術知識攤銷	800	—	800
應收款減值	899	50	949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1,011)	2,055	1,044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業績按地區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 分部總銷售	1,180,930	333,513	1,514,443
— 分部間銷售	(66,766)	(42,170)	(108,936)
	<u>1,114,164</u>	<u>291,343</u>	<u>1,405,507</u>
分部業績	<u>9,558</u>	<u>13,747</u>	23,305
未分配成本			(2,803)
除稅前溢利			20,502
稅項			(7,459)
除稅後溢利			13,043
少數股東權益			1,932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14,975</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二零零七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43,410	264,476	707,886
未分配資產			4,163
總資產			<u>712,049</u>
分部負債	130,799	37,725	168,524
借貸			175,708
其他未分配負債			8,752
總負債			<u>352,984</u>
其他資料：			
資本支出	4,582	6,050	10,6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43	9,054	16,09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240	163	403
應收款減值	33	850	883
存貨減值準備撥回	—	(600)	(600)

營業額及分部業績按照集團公司所在地區計算。未分配成本主要指企業開支。

本集團所有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皆源於塑料製品之製造及買賣，所以並沒有提供按主要業務劃分營業額及經營溢利之分析。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無形資產、存貨、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衍生金融工具，以及現金及現金等額。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可收回稅項、遞延稅項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分部負債由營運負債組成。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稅項及遞延稅項。

資本開支包括對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的添置。

3. 其他收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u>2,899</u>	<u>1,563</u>

投資物業之相關開支合共約30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84,000港元)。

4. 其他收益－淨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8,477	426
衍生金融工具		
－持作買賣用途之遠期合約－已實現	2,382	2,440
－持作買賣用途之遠期合約－未實現	(50)	999
外匯收益淨額	3,260	3,138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443	—
出售業務收益	13,235	—
出售業務相關之應收款減值	(729)	—
就增購一附屬公司權益所產生之負商譽	—	2,273
	<u>27,018</u>	<u>9,276</u>

5.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不包括生產成本)	1,370,041	1,207,63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414	403
技術知識攤銷	800	—
核數師酬金	1,573	1,354
折舊：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15	11,844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物業、廠房及稅備	2,451	4,253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	220	883
存貨減值撥備／(回撥)	1,044	(6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34	(14)
僱員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83,080	72,998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8,730	7,743
維修及保養開支	4,726	4,011
運輸及包裝開支	22,360	20,735
差旅及辦公室開支	13,573	12,499
水電開支	13,965	12,796
其他費用	31,519	30,694
	<hr/>	<hr/>
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支出總額	<u>1,567,345</u>	<u>1,387,229</u>
代表：		
銷售成本	1,439,676	1,272,038
分銷成本	42,584	41,086
行政支出	85,085	74,105
	<hr/>	<hr/>
	<u>1,567,345</u>	<u>1,387,229</u>

6. 財務收益和費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財務收益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97	542
財務費用		
— 需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	(10,812)	(8,347)
— 融資租賃利息部份	(409)	(810)
	<u>(11,221)</u>	<u>(9,157)</u>
財務費用－淨值	<u>(10,824)</u>	<u>(8,615)</u>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二零零七年：百分之十七點五)計算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本集團於中國成立及經營之附屬公司於其所在地之適用稅率計算撥備。

綜合收益表之稅項支出為：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		
— 香港利得稅	3,216	2,540
— 中國企業所得稅	5,267	1,913
—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1,435)	(155)
	<u>7,048</u>	<u>4,298</u>
遞延稅項	(5,754)	1,743
就稅務詮釋發展所增加之撥備	—	1,418
	<u>1,294</u>	<u>7,459</u>

8. 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二零零七年：1.0港仙)	3,692	3,600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二零零七年：1.0港仙)(附註)	3,692	3,600
	<u>7,384</u>	<u>7,200</u>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此項擬派股息並無於本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但將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中分配。

9.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u>24,193</u>	<u>14,975</u>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364,343,000</u>	<u>360,0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6.64</u>	<u>4.16</u>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對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以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轉換。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因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因此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均等如每股基本盈利。

10.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	271,369	291,883
減：應收款減值撥備	(2,824)	(1,734)
	<u>268,545</u>	<u>290,149</u>
應收票據	25,254	26,167
	<u>293,799</u>	<u>316,316</u>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的信貸期為30至90日，其餘以信用狀或付款交單方式進行。貿易應收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0-90日	241,097	262,774
91-180日	19,650	23,910
超過180日	10,622	5,199
	<u>271,369</u>	<u>291,883</u>

應收票據之到期日主要為90日內。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將約10,56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083,000港元)的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貼現予銀行以換取現金。有關交易已列為抵押化的銀行墊款。

11. 持作出售資產

根據本集團與第三方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訂立之協議，本集團同意出售其附屬公司毅興塑化有限公司之部分資產及業務予有關第三方，該等資產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被視為持作出售資產。其詳細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7,460
存貨	—	4,588
預付款	—	115
現金及現金等額	—	9,254
	<u> </u>	<u> </u>
	—	21,417
	<u> </u>	<u> </u>

剛於此項出售完成前，該等被出售之資產之賬面值及因此項出售引致之直接成本共29,877,000港元。有關出售之最終總代價為43,112,000港元，並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因此，出售此業務之收益共13,235,000港元已於本年度內入賬。

12. 貿易應付款

大部份供應商為記賬交易，賬期一般為30至90日。

貿易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0 - 90日	103,085	124,547
91 - 180日	432	3,895
超過180日	690	446
	<u> </u>	<u> </u>
	104,207	128,888
	<u> </u>	<u> </u>

13.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7,236	6,863
已授權但未簽約	—	—
	<u>7,236</u>	<u>6,863</u>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有關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少租賃付款：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8,910	2,630
一年後但不遲於五年	16,637	3,079
第五年後	295	97
	<u>25,842</u>	<u>5,806</u>

派息

董事局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1.0港仙)。擬派末期股息連同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日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二零零七年：每股1.0港仙)，全年每股股息共2.0港仙。如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前述之派息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派發予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在股東名冊內登記之股東。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獲得將於大會上通過之擬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之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901-02室。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較去年上升百分之十二，達1,580,225,000港元，主要來自塑膠原料貿易業務和工程塑料銷售的增長。毛利亦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五，達140,549,000港元。至於股東應佔溢利錄得超過百分之六十的同比增長，達24,193,000港元，其中約13,235,000港元乃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份完成出售旗下聚氯乙烯(PVC)業務之附屬公司予PolyOne Corporation(「PolyOne」)之實際收益。此外，本集團亦錄得約8,477,000港元之物業重估收益。

整個生產業界均面對挑戰重重的一年，原油及原材料價格屢創新高，美國經濟欠理想引致全球消費意欲隨之下降，內地的廠商更因新勞動合同法出台、海關關稅及其他稅務優惠減少而大大增加生產成本，維持業務的盈利實在是一項重大考驗。本集團透過行之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適時提高產品售價以抵銷生產成本上漲帶來的影響，致力維持毛利率平均於百分之九的水平。憑藉多年豐富經驗，管理層為本集團制訂審慎且靈活的業務策略，導領本集團克服整體經營環境帶來的各項挑戰，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優勢及盈利能力，為股東回報合理收益。

本集團三大業務的銷售額於年內穩步增長。塑膠原料貿易業務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十二，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百分之六十，作出最大的收益貢獻。回顧期內，內銷部分的收益增長最為顯著，按年增幅超過一倍，主要由於內地客戶愈來愈注重產品素質，對較高質量進口塑料產品的需求不斷提升，尤其於國產塑料出現質量問題後更為顯著，利好本集團的塑料貿易業務發展。同時，本集團亦同時取得國際品牌塑料生產商部分產品於大中華地區的獨家代理權，並於年內開始錄得理想收益。此外，本集團已逐步提升產品售價，致力把毛利率維持於合理水平，積極舒緩通漲帶來的成本壓力。

至於兩大生產業務，各佔集團總營業額約百分之二十，均達到相稱的營業額增幅。工程塑料業務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九，毛利率維持於百分之十七的高水平，受惠於本集團的內地研發中心鄰近客戶群，可為其度身訂造合適的產品，致使華東地區錄得雙位數字的收益增長。不過，儘管著色及混料業務獲得百分之二十四的理想營業額增幅，但因原材料價格增加、內地取消多項關稅及稅務優惠、及新勞動合同法出台，促使成本上漲，導致本集團此等業務錄得輕微虧損。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已完成出售旗下附屬公司之部分資產予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PolyOne之東莞附屬公司，錄得13,235,000港元之收益。這項達致雙贏的交易已發揮協同效益，讓PolyOne能迅速踏足中國的PVC市場，而本集團則集中資源於發展其核心塑料生產及貿易業務。於此交易完成後，本集團現持有PolyOne該東莞附屬公司的百分之五股權。

展望

根據大部份分析員預測，按照現時原油價格下降趨勢，油價將會逐步回落至合理水平，而受油價直接影響的原材料價格亦預會隨之下調。這將是整個塑料相關行業的利好消息，本集團相信因此引致成本下降將有助提升生產業務的盈利能力，並對未來的業務發展產生正面影響。

工程塑料業務方面，有見內地銷售前景樂觀，本集團計劃於下年度在上海設立首家內地的工程塑料生產廠房，進一步提升其研發能力，減省生產及運輸的開支，更期望盡享鄰近客戶之地理優勢，提供為個別客戶專門設計產品服務，抓緊以上海為首的華東地區因經濟蓬勃發展帶來的龐大商機。

本集團將會繼續推行生產成本控制措施，務求令生產更具成本效益，提升整體營運效率。同時，本集團亦會透過積極進取的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擴闊客戶基礎，重點爭取大型企業客戶。

中央政府的海關法規及新勞動合同法，出台至今已大幅提升本集團的人工成本及關稅開支，為了提高競爭優勢和減省成本，本集團經詳細研究及考察後，計劃將華南地區之部分加工業務的生產線遷回香港，配合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此外，本集團亦密切監察中港兩地之最新政策動向，靈活適時地調節業務策略，以務實謹慎的方針迎接瞬息萬變的市場變化。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的供應商、客戶及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並對本集團的董事、管理層及所有員工在過去一年的努力，致以衷心謝意。本集團將秉承一貫穩健與積極的態度，為其長遠發展與股東的最大利益而努力，並致力於來年取得更理想業績。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流動現金及主要銀行提供銀行貸款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動用銀行貸款約298,089,000港元，經已動用合共約203,423,000港元，該等貸款乃由本公司發出的擔保及本集團擁有之若干中國及香港租賃土地及樓宇及投資物業之法定抵押作擔保。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78,882,000港元。根據銀行貸款總額約208,479,000港元、融資租賃責任約5,507,000港元及股東資金約400,707,000港元計算，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資產比率約為百分之五十三。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借貸及銀行結存主要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本集團的採購主要以美元計算。本集團不時密切監察匯率波動情況及透過對沖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匯率波動風險。

為管理營運帶來之外匯風險，本集團訂立外匯遠期合約。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未兌現之遠期合約之承擔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沽售／買入港元以買入／沽售美元	<u>1,571,000</u>	<u>839,280</u>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合共約82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個別僱員之表現而制訂，並每年定期檢討。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一個獎勵計劃，以鼓勵員工增加對公司之貢獻，惟須視本集團之溢利及僱員之表現而定。本集團不同地區之僱員亦獲提供社會或醫療保險以及公積金計劃。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贖回其股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已於期內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自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的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在擴大本公司的業務中，該常規及程序為風險管理之重要元素。本公司著重維持及執行優良、穩健及有效的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架構。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列之適用守則條文，惟與守則條文第A.2.1及A.4.1條有所偏離如下。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應分開，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尚未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行政總裁一職。行政總裁之職責乃由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共同擔任。董事會認為，該安排讓各位擁有不同專業的執行董事共同決策，亦可貫徹執行本公司之政策及策略，故符合本集團利益。展望未來，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該安排之成效，及考慮於適當時候委任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指定任期獲委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但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本公司各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

就加強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已委聘外界顧問負責持續執行獨立內部檢討及評估本集團內的主要營運。於年內，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問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就集團審計範圍內的事項擔任董事會與公司核數師之間的重要橋樑。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公司外部審核工作，以及內部監控與風險評估等方面的效能。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偉志先生、方邦興先生及陳秩龍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方法，並與董事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聯交所之規定擬定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3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偉志先生、方邦興先生及陳秩龍先生)及1位執行董事(許世聰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負責確保正式及具透明度之薪酬政策制訂程序，以監管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薪酬委員會考慮之因素包括可比較公司之薪金水平、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投入之時間及職責等。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以評估表現及審閱高級管理人員每年之薪酬及獎金。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年度止，薪酬委員會已召開了一次會議。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全年業績公佈在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nhh.com.hk>)登載。年報將於稍後時間寄發予股東，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nhh.com.hk>)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許世聰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三日

於本公佈之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許世聰先生、許國光先生、黃子墨博士、黎錦華先生及廖秀麗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偉志先生、方邦興先生及陳秩龍先生。